



是谁为你送花来

Who Sent Flowers to You

安逸 —— 著

爱情魔术师安逸浪漫悬疑燃情力作

她是身在云端的天才建筑师

他是行踪成谜的神秘猎心者

这一场“敢不敢”的爱情冒险，是焚心的骗局，还是灵魂的交付？



建道为你送花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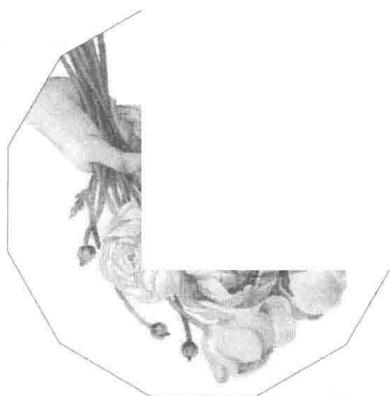
The Best Choice Is You

鲜花 —— 花

是谁为你送花来

Who Sent Flowers to You

安逸——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是谁为你送花来 / 安逸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2018.4

ISBN 978-7-5500-2778-7

I . ①是… II . ①安…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W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63355 号

是谁为你送花来

SHI SHUI WEI NI SONG HUA LAI

安逸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出品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夏童
责任编辑	游灵通 程玥
特约策划	何亚娟
特约编辑	夏童 张丝
封面设计	好谢翔
版式设计	王雨晨
封面绘图	度薇年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兴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0.25
字 数	323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2778-7
定 价	36.00 元

赣版权登字：05-2018-164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发行电话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Best Time

白 马 时 光



你有没有玩过一种叫“敢不敢”的游戏？

规则只有一个，不论谁出题目，只能选择“敢”！

当爱情只是一场勇敢者的游戏，

我们的问题，已不在于爱不爱，

而是敢不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偶然相遇	001
第二章	请当我三分钟女友	010
第三章	是谁为我送花来	019
第四章	开在纸巾上的玫瑰	031
第五章	勇敢者的游戏	042
第六章	享受一次爱情	060
第七章	不可预知的诱惑	075
第八章	爱情微微甜	090
第九章	出乎意料的美妙	107
第十章	戏假情真	123
第十一章	背后的窥视者	136
第十二章	身不由己	150

目 录

Contents



第十三章	低到尘埃里	163
第十四章	雪山遇险	180
第十五章	只想和你在一起	201
第十六章	幸福就是肥皂泡	216
第十七章	我想嫁给你	232
第十八章	消失的恋人	247
第十九章	找寻线索	263
第二十章	谁是真情？谁是假意？	277
第二十一章	再也回不到从前	290
第二十二章	蜕变之路	304
尾声	你，敢不敢？	313

第一章 偶然相遇

夜上浓妆！谢怀臻一向不喜欢这个词，如同她不喜欢化妆。

她总觉得自己姿色平平，再怎么描眉画目，也不过是白白浪费了胭脂。不像方琦，她是浓妆淡抹总相宜，天生的好本钱。

站在音乐房子门口，巨大的音浪涌出来，似海潮拍打礁岸一般，冲击着怀臻的耳鼓膜。

若不是方琦坚持要来为怀臻庆祝，她是打死也不肯来受这份罪的。

怀臻素着一张脸，站在这声色犬马的场所，与周遭环境格格不入。

时间比较晚了，又是周末，音乐房子座无虚席。

听说这两年最火的几名歌星，都在这里当过驻唱歌手，酒吧旺得犹如烈火烹油。

可是，八面玲珑的方琦总有办法。她走到吧台，和一名酒保说话。隔了人潮，怀臻听不清她说什么。只见暧昧灯光下，方琦眼波流转，像夜光杯里一泓潋滟的酒，令人无法拒绝。

果然，吧台上原本坐着的人挤了挤，竟然空出了位子。原来不光时间和乳沟，连座位也是挤挤就能有的。怀臻二人赶紧坐上去。

周方琦与谢怀臻是大学同学，自美国读完建筑专业后回国，又在同一家建筑事务所任职。

来来去去，两人竟然已经相识整整十年。

有时候，怀臻觉得方琦于她，简直似炎樱同张爱玲。没有怀臻，方琦照样活得精彩纷呈。

可若没有方琦，怀臻觉得她的人生不知道多寂寥。

“来来来，怀臻，这杯酒祝你拿到‘华意’大奖！”方琦举杯一饮而尽，颇有点侠女的风范。

怀臻忙谦虚地说：“你也拿到奖了啊。”

方琦正色道：“怀臻，你是天才！”

怀臻老实说：“不过功夫下得多些！”

方琦笑起来：“怀臻，从今以后，你再非我等可比！”

今天对于她而言，是个截然不同的日子——二十九岁的谢怀臻成为“华意”奖有史以来最年轻的得主。

正要拉讲话匣子，方琦忽然看到远处有一桌熟人，便走过去打招呼。方琦相识满天下，不像怀臻，朋友屈指可数。

怀臻无聊地四处张望，忽然目光被窗外紧紧吸引住。她下意识拽紧椅背，死死不放。

门口有人殴斗！一群人自音乐房子外的楼梯一直追打而上。

不，不是公平对决。是一名穿衬衫的男子正奋力与七八名穿黑色T恤的男人混战。

一开始，穿衬衫的男子被好几名壮汉死死压在楼梯扶手处，可他丝毫不妥协，奋力抗争。

怀臻觉得，若再靠近些，定能听到他拳头带出的呼呼风声。

她深深觉得刺激，她所在的世界，始终维持斯文有礼的表象，都是暗地里拼死活。

这是她生平第一次看见打架，觉得异常震撼，她不自觉站起来，好看得更真切一些。

“没什么好看的——”酒保好心提醒怀臻，“酒吧里天天都有人打架！”

是，酒精容易让人丧失理智！但怀臻还是不住回头往门口张望。可是一剎那工夫，那被围追的男子已经不见了。

怀臻无趣地低下头，摆弄桌上的酒杯。突然眼前一暗，方琦的空位上多了个男人。

“这位子有人了！”怀臻赶紧说。

“对不起，我只坐一会儿！”那男人有很好听的声音，在一种嘈杂乱象中，如汨汨清流。

怀臻不禁被声音吸引，抬起头。

男子正快速脱掉衬衫，只余一件T恤，然后非常自然地将衬衫团一团，扔到脚下。

怀臻斜眼一瞥，一颗心立即提到嗓子眼。这男子嘴角，分明还有一抹血痕。

怀臻只觉耳中“轰”一声巨响，周遭闹哄哄的声浪全部隐退，心中却分外澄明。她刚刚见过他！

他随意抹了抹嘴角，那一抹触目惊心的血痕便不在了。

这时，方琦已经走过来，站在男子身边，好奇地上下打量他。

他对方琦笑一笑，很自然地点点头，仿佛是方琦的老友。接着，他笑着招呼酒保递给他一个空酒杯，自顾自将桌上的威士忌倒在自己杯中。神情那样镇定自若，仿佛怀臻与方琦是他多年好友。

方琦饶有兴趣地看着他，一点也不慌张。连怀臻也受到他镇定的感染，忘记了害怕。

他没有说话，只对着怀臻与方琦举了举酒杯，然后，一仰头喝了下去，酒液顺着圆润的喉结，轻快下滑。然后，他不动声色地放下杯子，眸子暗沉沉，像有重重魅影在里头旋转。

怀臻傻傻看着他，仿佛着了魔一般，不由自主跟着他，将杯中的液体一饮而尽。

方琦也姿势优雅地将杯中酒喝去大半。居然，连一向做事谨慎的方琦也对他不设防。

怀臻来不及多想，那群黑衣人已经进了酒吧，他们在酒吧内来回穿梭，在搜寻他的踪迹。

怀臻只用眼角余光轻轻一瞥，黑衣人眼里的凶光，立即让她背脊一阵冰凉，连汗毛都竖起来了。

可是她并不觉得恐惧，只觉得深深的刺激。

万一被发现，不知道会不会牵连到自己。到时候，是与他并肩作战，还是——跑？

怀臻下意识看了看自己的脚，幸亏穿着球鞋。她又看了看方琦，那鞋跟高且细，简直可以踩死人。奇怪，为何要与他并肩作战？连他是谁都不知道！

人类真是肤浅，遇到事情，总是偏帮皮相好看的那一类。

一时间，怀臻脑袋里充斥着各种稀奇古怪的念头。

她微微仰起头，那男人似浑然不觉那群人正在身边搜寻他，仍怡然自得喝着酒，似乎一切都与他无关，他是专程来陪怀臻喝酒聊天的。

而方琦更镇定，好奇地上下打量他，看得可真仔细，似乎连他脸上有几颗痣都想数清楚。

怀臻想说话，可是喉头又干又涩，似忽然间被人塞进大把粗糙沙砾中无法发声。

好不容易清清嗓子，正要说话，可是他却对怀臻晃晃酒杯。

金橙色液体轻轻推送冰块，发出了丁零零的碎响，怀臻的心也跟着晃起来。

怀臻看牢他，紧张得十个脚指头都抓紧了。

谁知，他忽然展颜一笑，牙齿雪白，那笑容仿佛夜色里忽然盛开了一朵耀眼的白昙花。

“你很可爱！”他轻轻附在怀臻耳边说。呼出的热气，似一团暧昧的暖雾，撩拨得人身心酥麻。怀臻只觉膝头一软，两只耳朵烧成透明。

还未回过神，那人已经侧身退到怀臻身后。

怀臻一转头，他已经不见了。像一滴水落进沙漠，噗的一声，蒸发在浓黑的夜里。

怀臻这才发现，那群黑衣人也不知何时离开了。

她松一口气，高悬的心放下后，反而有一点点空落落……

“你朋友走啦？”方琦偏着头看着怀臻。

怀臻张口结舌，不知该如何回答！

“你从哪里认识外形这样出色的男人？”方琦趋上前逼近怀臻。

“我不认识他啊！”怀臻如实回答。

难怪方琦那样镇定，原来她以为他是怀臻的朋友。

“不认识？”方琦张大口，“可你一直看着他微笑！”

“啊？”怀臻下意识抚摸自己的面颊——有微笑吗？

怀臻以为，她面部表情一定早因为紧张，僵硬如石雕了。

“怀臻，你走桃花运了！”方琦紧紧盯着怀臻，一脸羡慕。

怀臻一头雾水，茫然地看着方琦。

“酒吧里，陌生男子主动上来搭讪，不是桃花运吗？”方琦看着怀臻头顶，似乎那上面正有桃花状云雾萦绕。

“你不知道吗？”怀臻觉得好笑——

她把那男子被人追打，然后如何坐到自己身边，改变装束，装作是怀臻同方琦的朋友，掩人耳目，避开围追，一五一十告诉了方琦。

方琦听得眼睛圆睁，好半天才说：“原来是桃花劫！”

怀臻讪笑——方琦最擅长把一切浪漫化。

方琦拍拍老友肩膀：“你也真够有勇气，镇定得让我都看不出端倪，还以为你遇到熟人了。”

怀臻苦笑，她不过是吓傻了。

“我看那群人来者不善，搞不好就把我们也搭上了！”方琦长吐口气。

怀臻点点头，这才感到后怕，连喝了两口酒，手脚才暖过来。

“想不到谢怀臻小姐，也有美人救英雄的本色！”方琦忍不住调侃怀臻。

怀臻眉毛一挑：“我算哪门子的美女，不过当了一下人家避风头的道具而已！”

方琦摇摇手中酒杯：“话说回来，他长得可真好看啊！”

“是吗？”怀臻努力回忆，可是怎么也想不起他的样子。

她太紧张，唯一的感觉是他很镇定，镇定得仿佛一切都不关他的事。

“那鼻子，挺得让人忍不住想伸手摸一摸，还有眼睛，亮得像星星！”方琦眉飞色舞地形容着，“嘴唇也很性感！”

看着方琦一副眼睛都在流口水的样子，怀臻暗暗觉得好笑，有没有那样夸张？

结果，整个晚上方琦都在抱怨怀臻，抱怨她没有将他留住。

“留下来又如何？”怀臻反问。

“看看也好啊！”方琦瘪瘪嘴巴。

“你那么多男友，还这样贪婪？”怀臻好笑。

“可没有一个有这个好看！”方琦叹口气。

“好看顶什么用？”怀臻拍一下好友的头，“好看又不能当饭吃！”

“反正男人都花心，不如找个年轻好看的！”方琦说王菲的名言。

怀臻反驳她：“好看的最是靠不住！”

方琦也笑起来：“可王菲还是吃了回头草。”

“因为回头草特别香，还是熟悉的配方，熟悉的味道！”怀臻坏笑。

两个人开始大聊明星的八卦新闻，仿佛一时间时光倒流，又回到美国读书时，那些轻松而愉快的夜晚……

出了门，怀臻与方琦各自开车回家。

怀臻开一辆白色德国产SUV，她喜欢它低调耐用、结实可靠，闲暇时还可开到郊外采风。

方琦却不，她的坐驾是红色玛莎拉蒂。方琦一向爱出风头，就连在选车这件事上也不例外。

怀臻知道，这两年方琦赚了点钱，她常背着所里，接一些外面的单子来做，对于一向精明能干、人缘颇广的方琦来说，不过是挥挥笔的工夫。

回到家，怀臻先按亮门灯，才将大门轻轻关上。然后逐一打开房间里所有的灯，直到整间屋都亮堂堂，充满暖意。

一百多平方米的房子，全部隔间都打通，一眼便可望到底，没有异常！怀臻放心了。

单身女人，再强悍，还是有一样怕的——黑！伸手不见五指，那莫名的恐惧一下便将人掷入孤立无援的深渊。怀臻可不给自己这样慌乱的机会。

刚进门，怀臻便闻到自己满身满头的烟酒味，不，也许还有汗味，不知多呛人。

怀臻速速冲到浴室从头至脚洗个干干净净，幸亏是短发，怀臻胡乱用毛巾擦了擦，便已经半干。

想必方琦现在还在同那一头长而慵懒的鬈发斗争，怀臻有些想笑。每次看

方琦洗头都是个痛苦的过程，那样长而卷的浓密头发，海藻似的铺开在水里，十分壮观，难怪她一年四季都到理发店洗头。可是，这样深的夜晚，怕是只有她自己亲自动手了吧。

怀臻摸摸自己微微有些湿的鬓角，对着镜子释然一笑，美丽总要付出代价，她还是把精力用在刀刃上吧。

走到床边，怀臻“噗”地笑出声，她看见床上，放着一件杏子色小礼服。

今天晚上，是“华意”奖的颁奖晚会，电视直播，盛况空前。“华意”奖是全亚洲建筑业最高设计奖项，是每个建筑设计师梦寐以求的大奖。

怀臻与方琦由所在的建筑设计事务所推荐参加，没想到成绩那样好，由怀臻获得最高奖项，而方琦也荣获优秀奖。其实获得奖项只是虚名，真正让人眼红的是，每一届大奖得主所在的事务所，都将获得设计当年最受瞩目的城市主体建筑的资格，而大奖得主则理所当然成为主设计师。今年的城市主题建筑是全亚洲最大的艺术中心，据说政府投资七个亿。从此以后，怀臻将身价倍增。

事前，方琦精心替怀臻挑选了这件杏子色窄腰身礼服，送给怀臻，嘱咐她一定穿到会场来。怀臻点头如捣蒜。

可是到了现场一看，方琦差点气得晕倒。再普通不过一件白衬衫、一条黑色烟管裤、一双匡威白球鞋，跟平日上班有何区别？

“都是设计师款！”怀臻忙解释。

“礼服呢？”方琦沉下脸。

“家里。”

“怎么不穿？”

“你的心意，当然要放在家中珍藏，艺术品一般挂起来欣赏。”怀臻浑然不知自己错在哪里。

“你是全场焦点，穿成这样怎么成？”方琦但觉自己快要被气得内出血。

偏谢怀臻还一脸茫然：“有规定穿这样不能领奖吗？”

方琦气得直跺脚：“你脑袋怎么长的？”

怀臻好笑地拍拍老友的肩膀：“少安毋躁，我看这参会须知，没有规定必须穿什么衣服。”

“可所有人都穿礼服！”方琦自己也穿黑色小礼服，十分妖娆。

“又不是奥斯卡颁奖，与穿什么衣服无关。”怀臻摊开手。

“你白费我一番苦心！”方琦气得用力掐怀臻手臂一把。

怀臻急急呼痛：“不至于为了领一个奖，我便变得连自己也不做了吧！”

方琦眼神一黯，叹口气，拂袖而去。

怀臻怎会不懂好友心意？她并非没有试穿过那件杏子色礼服。礼服非常合身，怀臻腰身窄小，穿上更显曲线玲珑，而且方琦深知怀臻品位，所以礼服并不暴露，十分雅致。可是穿着礼服不化妆，怎么看也显得突兀。

但让她用五彩颜料往脸上细细勾描，似《聊斋》中的女鬼画皮，渐渐从一个人变作另一个人她又不愿意。那窄窄小礼服箍在身上，有些透不过气，怀臻又联想到那双穿上便再也脱不下的红舞鞋，更觉得诡异非常。

但凡太过华丽好看的东西，都不是普通人消遣得起的。

怀臻赶紧脱下礼服，穿回自己的T恤牛仔裤，才松一口气。知道方琦一定会生气，打定主意，届时厚着脸让她骂几句出气。果然——

怀臻三两下将礼服挂进衣橱，也许得下一个奖的时候，有机会穿一穿。

工作方面，怀臻一向对自己很有信心。自小便有人说怀臻得到父亲真传，是设计这一行的天才。可是怀臻知道，天才无非是比别人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

当然，偶尔也有灵光一闪的时候，但那是少数！

躺上床，怀臻整个人才松弛下来。关掉房间里所有灯，只余一盏小小头灯亮着，勾勒出屋子里朦胧的光影。她习惯了睡觉也替自己留一点亮光。常常睡到半夜，灵光一闪，得及时跳下床，勾两笔草图。

向来，怀臻是头一沾枕头，便立即被周公拉入梦乡。可是，今夜，怀臻毫无睡意。

她眼前老有一双眼睛在晃动，似黑蓝色天幕上，一对星星在眨啊眨，眨得怀臻心神不宁。

她知道这双眼睛的主人是谁。

此刻怀臻怎么也回忆不起他的五官轮廓，可是她又能确信，假使他站在她

面前，她能即刻将他自人群中认出来。

他同那些黑衣人有过节，想必也非善类。那些人为何要追打他呢？欠了赌债，还是天涯亡命徒？或者，是007一般的人物？怀臻胡思乱想，渐渐睡意袭来……

蒙眬中，似乎有人紧紧将怀臻抱住。这怀抱那样温暖、宽厚，舒适得似被一团绵软厚实的云层包裹着……

忽然，怀臻听到手机铃声，她下意识抱紧那人。铃声追魂夺魄，好半晌，怀臻才知道，刚才那个拥抱，不过是一个旖旎的梦……

一片金光洒落满室，耀得怀臻差点睁不开眼睛。太久不谈恋爱，怀臻已经快忘记拥抱的滋味。别说不知道到哪里去寻找这个来无踪去无影的陌生人，就算真让她碰上——她敢不敢接受他呢？

怀臻犹豫三秒——忽然讪笑，居然做起白日梦来！

难道在这个夏末，她开始动起了沉寂已久的春心？